

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
三、利润表	4
四、现金流量表	5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六、财务报表附注	8-63

委托单位：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审 计 报 告

利安达审字[2016]第 2189 号

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为智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创为智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创为智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创为智能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40,168.55	284,386.44	短期借款	五、14	5,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		3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26,605,579.06	13,677,306.01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五、4	203,561.27	1,169,783.54	应付账款	五、15	12,301,556.18	4,648,678.00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6	3,318,426.00	1,400,120.00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67,786.63	196,407.46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8	3,195,096.81	3,505,496.84
其他应收款	五、5	267,168.41	372,567.30	应付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6	13,196,518.13	10,488,517.44	其他应付款	五、19	10,208,144.32	17,841,607.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20,999.34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40,633,994.76	26,022,560.73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34,191,009.94	27,592,310.04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8	9,072,863.51	5,467,745.38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五、9		2,776,560.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五、10	2,152,290.82	2,638,824.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五、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商誉				负债合计		34,191,009.94	27,592,310.04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1,643,425.84	2,204,176.96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260,011.12	137,887.81	股本	五、20	12,000,000.00	3,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28,591.29	13,225,195.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1	6,688,095.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2	88,348.11	815,544.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3	795,132.97	7,339,901.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71,576.11	11,655,446.16
资产总计		53,762,586.05	39,247,756.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762,586.05	39,247,756.2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4	32,356,088.51	45,042,679.68
减：营业成本	五、24	19,886,683.00	24,681,067.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5	218,684.09	348,167.04
销售费用	五、26	6,619,969.31	7,875,927.84
管理费用	五、27	6,146,134.48	9,012,999.00
财务费用	五、28	95,874.84	14,997.80
资产减值损失	五、29	814,155.34	397,624.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5,412.55	2,711,895.6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0	3,283,414.55	2,630,793.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70,332.3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1	198,842.99	122,384.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642.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9,159.01	5,220,304.98
减：所得税费用	五、32	243,029.06	642,610.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6,129.95	4,577,694.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16,129.95	4,577,694.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1.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1.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会企 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79,736.27	38,263,152.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639.36	181,17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5,213,746.80	13,640,32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54,122.43	52,084,65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30,994.64	31,563,868.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15,504.23	4,565,331.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1,092.50	2,340,333.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15,115,302.95	7,721,31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82,894.32	46,190,84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8,771.89	5,893,811.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4,885.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4,885.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6,291.45	4,395,950.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6,291.45	4,395,95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405.76	-4,395,950.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040.24	17,29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40.24	1,442,29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5,959.76	-1,442,29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217.89	55,570.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386.44	228,815.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68.55	284,386.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								815,544.62		7,339,901.54	11,655,446.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	-	-	-	-	-	-	-	815,544.62	-	7,339,901.54	11,655,446.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0,000.00	-	-	-	6,688,095.03	-	-	-	-727,196.51	-	-6,544,768.57	7,916,129.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6,129.95	1,416,129.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00,000.00	-	-	-	-	-	-	-	-	-	-	6,5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500,000.00				-							6,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141,613.00	-	-141,613.00	-
1．提取盈余公积									141,613.00		-141,613.0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2,000,000.00				6,688,095.03				-868,809.51		-7,819,285.52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	-	-	6,688,095.03	-	-	-	88,348.11	-	795,132.97	19,571,576.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淑华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淑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
金额单位: 元

编制单位: 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	-	-	-	-	-	-	-	357,775.21	-	3,219,976.88	7,077,75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	-	-	-	-	-	-	-	357,775.21	-	3,219,976.88	7,077,752.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457,769.41	-	4,119,924.66	4,577,69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77,694.07	4,577,694.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57,769.41	-	-457,769.41	-
1．提取盈余公积									457,769.41		-457,769.4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3,500,000.00	-	-	-	-	-	-	-	815,544.62	-	7,339,901.54	11,655,446.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1 月 15 日, 由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0071762737XE。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长兴小浦机厂内, 法定代表人为陈桂云, 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桂云、郑君静, 二人为夫妻关系, 系一致行动人。

(1) 公司成立

1999 年 11 月 15 日, 长兴精盛液压机械有限公司(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 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 陈桂云认缴 27.9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5.80%; 张良均认缴 4.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8.00%; 杨敏认缴 3.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6.00%; 袁铭认缴 3.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6.00%; 潘安康认缴 1.4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2.80%; 胡夏芳认缴 2.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00%; 王春雷认缴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2.00%; 洪建丰认缴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2.00%; 金春妹认缴 0.8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60%; 胡惠贞认缴 0.8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60%; 高燕认缴 0.6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20%; 戴新萍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孙国权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郑文恺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周来喜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周坚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潘淑英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陈青华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陈珏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刘永增认缴 0.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首次出资合计 5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本次出资已经由长兴县审计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长社审验(99)第 109 号《验资报告》。并由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5220000373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3 月 1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 有限公司同意张良均将其持有的 8.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5.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桂云; 杨敏将其持有的 6.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3.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君静; 袁铭将其持有的 6.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3.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钦荣; 潘安康等 16 人将其持有的公司 24.20% 的股权以人民币 13.3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桂云。本次股权变更后陈桂云出资 44.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88%; 郑君静出资 3.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6%; 陈钦荣出资 3.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6%。

（3）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6月1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有限公司同意陈钦荣将其持有的公司6%股权以人民币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逸。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陈桂云出资4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8%；郑君静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陈逸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

（4）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年7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300.0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350.00万元。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为：陈桂云出资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郑君静出资10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陈逸出资10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本次出资已经由长兴永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长永会（2009）变验字第C016号验资报告。

（5）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8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50.00万元增至1,0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为：陈桂云出资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郑君静出资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陈逸出资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本次出资已经由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湖天验报字[2015]第015号验资报告。

（6）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5]第2223号），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18,688,095.03元；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0845号），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28,600,960.50元。以不高于上述净资产值的全部净资产作价折股，其中人民币12,000,000.00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股份总额为1,2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余部分合计6,688,095.03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25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15]第2158号），对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进行了确认。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陈桂云出资480.00万元，占股本的40%；郑君静出资360.00万元，占股本的30%；陈逸出资360.00万元，占股本的30%。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

3、经营范围

蓄电池智能装备研发、销售，蓄电池生产设备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等）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为蓄电池生产设备。

5、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16 年 4 月 1 日由股东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对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能力发生重大疑惑的事项。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应收款项”、（十五）“固定资产”、（十八）“无形资产”、（二十三）“收入”等各项描述。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完整营业周期。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

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路、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1）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2）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3）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4）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

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

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

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 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 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

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25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2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 2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类别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与库存商品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发出商品的发出按个别计价法。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做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

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工具器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0	20.00	4.75
机器设备	5.00	10.00	9.50
电子设备	5.00	3.00	31.67
运输设备	5.00	4.00	23.75
工具器具	5.00	5.00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六)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七) 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

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按无形资产的类别和使用寿命确定的年摊销率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	50.00	2.00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2)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

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

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2）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包片机、称片机等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材料销售收入。公司产品发出后，经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客户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

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

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2014年1月至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于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首次执行日）起实施。本公司无需根据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的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应税收入17%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增值税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2、税收优惠

2013年8月，公司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3年。根据《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经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8,017.99	58,153.10
银行存款	32,150.56	226,233.34
合 计	<u>40,168.55</u>	<u>284,386.44</u>

注：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票据		30,000.00
合 计		<u>30,000.00</u>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15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895,000.00
合 计	<u>8,895,000.00</u>

项 目	2014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323,814.00
合 计	<u>18,323,814.00</u>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应收账款的金额：

无

(5)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账龄组合	28,184,711.16	100.00	1,579,132.10	5.60	26,605,579.06
组合小计	28,184,711.16	100.00	1,579,132.10	5.60	26,605,579.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u>28,184,711.16</u>	<u>100.00</u>	<u>1,579,132.10</u>	<u>5.60</u>	<u>26,605,579.06</u>

续上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账龄组合	14,459,517.87	100.00	782,211.86	5.41	13,677,306.01
组合小计	14,459,517.87	100.00	782,211.86	5.41	13,677,306.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u>14,459,517.87</u>	<u>100.00</u>	<u>782,211.86</u>	<u>5.41</u>	<u>13,677,306.01</u>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902,976.24	1,245,148.81	5.00	23,657,827.43
1 至 2 年	3,223,636.92	322,363.69	10.00	2,901,273.23
2 至 3 年	58,098.00	11,619.60	20.00	46,478.40
合计	<u>28,184,711.16</u>	<u>1,579,132.10</u>		<u>26,605,579.06</u>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613,012.85	680,650.64	5.00	12,932,362.21
1 至 2 年	784,570.00	78,457.00	10.00	706,113.00
2 至 3 年	34,973.00	6,994.60	20.00	27,978.40
3 至 4 年	18,200.00	9,100.00	50.00	9,100.00
4 至 5 年	8,762.02	7,009.62	80.00	1,752.40
合计	<u>14,459,517.87</u>	<u>782,211.86</u>		<u>13,677,306.01</u>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计提坏账准备 796,920.24 元；转回或回收坏账准备 0.00 元。

2014 年计提坏账准备 365,969.66 元；转回或回收坏账准备 0.00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比例 (%)	计提的坏账 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天能电池江苏 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91,280.60	1 年以内	21.97	309,564.03
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6,491.00	1 年以内	17.41	245,324.55
河北超威电源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2,963,300.00	1 年以内	10.51	148,165.00
天能电池集团(安 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8,912.45	1 年以内	9.22	129,945.62
江苏永达电源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9,000.00	1 年以内 2,057,100.00 元 1-2 年 171,900.00 元	7.91	120,045.00
合 计		18,888,984.05		67.02	953,044.2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比例 (%)	计提的坏账 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6,245.50	1 年以内	19.27	139,312.28
天能集团(河南)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0,900.00	1 年以内	12.25	88,545.00
安徽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9,160.00	1 年以内	10.85	78,458.00
江苏永达电源股份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1,500,159.00	1 年以内	10.37	75,007.95
安徽永恒动力科技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1,320,000.00	1 年以内	9.13	66,000.00
合 计		8,946,464.50		61.87	447,323.2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 应披露资产转移方式、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3,561.27	100.00	1,169,783.54	100.00
合 计	203,561.27	100.00	1,169,783.54	100.00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账面余额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科易威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24.00	17.16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杭州鸟巢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40.00	11.12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中国石化湖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953.59	10.29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长兴县金点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9.83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济南新东岳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00.00	9.14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合 计		117,117.59	57.54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账面余额比 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胡金根	非关联方	414,910.05	35.47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华建文	非关联方	278,536.59	23.81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南京步进电机厂	非关联方	116,310.00	9.94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湖州正德电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272.00	7.72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深圳市科易威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840.17	4.09	1 年以内	业务合同尚未完成
合 计		947,868.81	81.03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账龄组合	343,445.06	100.00	76,276.65	22.21	267,168.41
组合小计	343,445.06	100.00	76,276.65	22.21	267,168.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43,445.06	100.00	76,276.65	22.21	267,168.41

续上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账龄组合	435,554.15	100.00	62,986.85	14.46	372,567.30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	账面价值
组合小计	435,554.15	100.00	62,986.85	14.46	372,567.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u>435,554.15</u>	<u>100.00</u>	<u>62,986.85</u>	<u>14.46</u>	<u>372,567.30</u>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2,070.26	4,603.51	5.00	87,466.75
1 至 2 年	22,927.40	2,292.74	10.00	20,634.66
2 至 3 年	189,840.00	37,968.00	20.00	151,872.00
3 至 4 年	9,270.00	4,635.00	50.00	4,635.00
4 至 5 年	12,800.00	10,240.00	80.00	2,560.00
5 年以上	16,537.40	16,537.40	100.00	
合计	<u>343,445.06</u>	<u>76,276.65</u>		<u>267,168.41</u>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7,066.00	5,353.30	5.00	101,712.70
1 至 2 年	251,340.00	25,134.00	10.00	226,206.00
2 至 3 年	47,810.75	9,562.15	20.00	38,248.60
3 至 4 年	12,800.00	6,400.00	50.00	6,40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6,537.40	16,537.40	100.00	
合计	<u>435,554.15</u>	<u>62,986.85</u>		<u>372,567.30</u>

(2) 其他应收款原值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保证金	176,000.00	196,000.00
往来款	2,500.00	22,200.00
暂借款	150,045.12	201,115.55
社保公积金	14,899.94	16,238.60
合 计	<u>343,445.06</u>	<u>435,554.15</u>

(3)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计提坏账准备 13,289.80 元；转回或回收坏账准备 0.00 元。

2014 年计提坏账准备 19,845.83 元；转回或回收坏账准备 0.00 元。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账面 余额比例%
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6,000.00	2-3 年	51.25
卢昆昆	暂借款	19,746.40	1-2 年	5.75
魏发荣	暂借款	19,700.00	1 年以内	5.74
李贤荣	暂借款	15,000.00	1 年以内	4.37
代扣社保	社保款	14,899.94	1 年以内	4.34
合 计		245,346.34		71.45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账面 余额比例%
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6,000.00	1-2 年	40.41
丁仁林	暂借款	64,040.75	1-2 年 45,500.00 元 2-3 年 18,540.75 元	14.70
江西新威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款	21,200.00	1 年以内	4.87
郑雷	暂借款	20,000.00	1 年以内 6,000.00 元 1-2 年 14,000.00 元	4.59
卢昆昆	暂借款	19,746.40	1 年以内	4.53
合 计		300,987.15		69.1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应披露资产转移方式、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35,959.22		2,935,959.22
库存商品	1,603,003.08	77,998.65	1,525,004.43
发出商品	8,283,441.66		8,283,441.66
在产品	452,112.82		452,112.82
合计	<u>13,274,516.78</u>	<u>77,998.65</u>	<u>13,196,518.13</u>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51,030.94		2,851,030.94
库存商品	96,489.25	74,053.35	22,435.90
发出商品	5,907,549.72		5,907,549.72
在产品	1,707,500.88		1,707,500.88
合计	<u>10,562,570.79</u>	<u>74,053.35</u>	<u>10,488,517.44</u>

注：年末存货余额中无用于抵押、担保等受限情况。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库存商品	74,053.35	3,945.30			77,998.65
合 计	<u>74,053.35</u>	<u>3,945.30</u>			<u>77,998.65</u>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库存商品	62,243.98	11,809.37			74,053.35
合 计	<u>62,243.98</u>	<u>11,809.37</u>			<u>74,053.35</u>

注：年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系公司根据库存商品估计售价扣除相关处置费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

7、其他流动资产

内容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20,999.34					
合 计	320,999.34					
8、固定资产						
(1)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具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8,707.00	3,887,840.34	2,225,713.86	222,715.93	354,380.33	7,829,357.46
2. 本期增加金额	4,215,860.85		682,206.83			4,898,067.68
(1) 购置			682,206.83			682,206.83
(2) 在建工程转入	4,215,860.85					4,215,860.8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754.43	100,000.00			136,754.43
(1) 处置或报废		36,754.43	100,000.00			136,754.43
4. 期末余额	5,354,567.85	3,851,085.91	2,807,920.69	222,715.93	354,380.33	12,590,670.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88,206.01	278,861.49	1,000,453.63	103,867.08	90,223.87	2,361,612.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648.07	351,933.02	559,117.78	58,253.39	67,138.75	1,193,091.01
(1) 计提	156,648.07	351,933.02	559,117.78	58,253.39	67,138.75	1,193,091.01
3. 本期减少金额		34,916.72	1,979.17			36,895.89
(1) 处置或报废		34,916.72	1,979.17			36,895.89
4. 期末余额	1,044,854.08	595,877.79	1,557,592.24	162,120.47	157,362.62	3,517,807.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09,713.77	3,255,208.12	1,250,328.45	60,595.46	197,017.71	9,072,863.51
2. 期初账面价值	250,500.99	3,608,978.85	1,225,260.23	118,848.85	264,156.46	5,467,745.38

注：本期固定资产的折旧额为 1,193,091.01 元。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具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8,707.00	587,299.42	2,225,713.86	178,348.41	354,380.33	4,484,449.02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0,540.92		44,367.52		3,344,908.44
(1) 购置		3,300,540.92		44,367.52		3,344,908.4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u>1,138,707.00</u>	<u>3,887,840.34</u>	<u>2,225,713.86</u>	<u>222,715.93</u>	<u>354,380.33</u>	<u>7,829,357.46</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81,621.29	222,668.31	471,846.59	54,210.59	22,891.61	1,553,23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584.72	56,193.18	528,607.04	49,656.49	67,332.26	808,373.69
(1) 计提	106,584.72	56,193.18	528,607.04	49,656.49	67,332.26	808,373.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u>888,206.01</u>	<u>278,861.49</u>	<u>1,000,453.63</u>	<u>103,867.08</u>	<u>90,223.87</u>	<u>2,361,612.08</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250,500.99</u>	<u>3,608,978.85</u>	<u>1,225,260.23</u>	<u>118,848.85</u>	<u>264,156.46</u>	<u>5,467,745.38</u>
2. 期初账面价值	<u>357,085.71</u>	<u>364,631.11</u>	<u>1,753,867.27</u>	<u>124,137.82</u>	<u>331,488.72</u>	<u>2,931,210.63</u>

注：本期固定资产的折旧额为 808,373.69 元。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7) 其他说明:

2015 年 9 月, 公司新厂房完工,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取得长兴县国土资源局颁发的长房权证小浦字第 00357990 号房屋产权证。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厂房				2,776,560.85		2,776,560.85
合计				<u>2,776,560.85</u>		<u>2,776,560.85</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5/12/31
新厂房	2,776,560.85	1,439,300.00	4,215,860.85		
合计	<u>2,776,560.85</u>	<u>1,439,300.00</u>	<u>4,215,860.85</u>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0、无形资产

(1)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95,835.00	3,195,83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44,142.00	544,142.00
(1) 处置	544,142.00	544,142.00
4. 期末余额	<u>2,651,693.00</u>	<u>2,651,693.00</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57,010.53	557,010.53
2. 本期增加金额	61,195.99	61,195.99
(1) 计提	61,195.99	61,195.99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804.34	118,804.34
(1) 处置	118,804.34	118,804.34
4. 期末余额	<u>499,402.18</u>	<u>499,402.18</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2,152,290.82</u>	<u>2,152,290.82</u>
2. 期初账面价值	<u>2,638,824.47</u>	<u>2,638,824.47</u>

注：本期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61,195.99 元。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95,835.00	3,195,83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3,195,835.00</u>	<u>3,195,835.00</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3,093.83	493,093.83
2. 本期增加金额	63,916.70	63,916.70
(1) 计提	63,916.70	63,916.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557,010.53</u>	<u>557,010.53</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38,824.47	2,638,824.47
2. 期初账面价值	2,702,741.17	2,702,741.17

注：本期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63,916.70 元。

11、开发支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12-31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蓄电池集群全自动装配流水线的开发		140,997.21			140,997.21	
多头联动高速包片包膜机		241,735.20			241,735.20	
极群入盒机的开发		418,114.21			418,114.21	
蓄电池极群高速包膜机		214,543.77			214,543.77	
中密电池全自动包板机		533,757.28			533,757.28	
立放推包式极板包覆装备		185,348.28			185,348.28	
全自动烧焊机		247,055.95			247,055.95	
合计		1,981,551.90			1,981,551.90	

12、长期待摊费用

(1)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12-31
老厂房及办公楼装修费	2,204,176.96		560,751.12		1,643,425.84
合计	2,204,176.96		560,751.12		1,643,425.84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12-31
老厂房及办公楼装修费	2,296,720.22	425,643.50	518,186.76		2,204,176.96
合计	2,296,720.22	425,643.50	518,186.76		2,204,176.96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33,407.40	260,011.12	919,252.06	137,887.81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计	1,733,407.40	260,011.12	919,252.06	137,887.81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抵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抵押、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抵押单位/人	保证单位/人	抵押物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陈桂云、郑君静	房地产、土地使用权	中信银行长兴支行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3) 期末短期借款中无逾期未偿还的款项。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照性质列示: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采购货物	9,797,036.92	4,389,692.47
提供劳务	2,504,519.26	258,985.53
合 计	12,301,556.18	4,648,678.00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无。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长兴科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82,933.12	1 年以内	16.12
胡金根(安装费)	非关联方	926,690.54	1 年以内	7.53
长兴远航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3,122.68	1 年以内	6.85
亚德客(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449,998.68	1 年以内	3.66
长兴诚兴机械加工厂	非关联方	442,465.00	1 年以内	3.60
合 计		4,645,210.02		37.76

(4)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0,000.00	1年以内	12.69
上海经一木汇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8,656.20	1年以内	11.16
长兴大合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654.73	1年以内	7.31
长兴远航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876.18	1年以内	7.20
长兴横巨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457.30	1年以内	5.07
合 计		<u>2,018,644.41</u>		<u>43.43</u>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货 款	3,318,426.00	1,400,120.00
合 计	<u>3,318,426.00</u>	<u>1,400,120.00</u>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浙江天能电池(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1,823.50	1年以内	63.64
江苏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0	1年以内	14.10
江苏苏中电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250.00	1年以内	9.74
天能电池(芜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360.00	1年以内	5.56
江西新威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002.00	1年以内	2.95
合 计		<u>3,185,435.50</u>		<u>95.99</u>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武汉银泰科技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5,200.00	1年以内	55.37
江苏同科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800.00	1年以内	24.98
天能电池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599.00	1年以内	17.97
上饶和丰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00.00	1年以内	1.19
宁波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1.00	1年以内	0.49
合 计		<u>1,400,120.00</u>		<u>100.00</u>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短期薪酬	154,562.50	183,362.34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离职后福利	13,224.13	13,045.12
合 计	<u>167,786.63</u>	<u>196,407.46</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655.10	3,320,043.78	3,349,627.28	148,071.60
二、职工福利费		140,132.66	140,132.66	
三、社会保险费	5,707.24	66,164.59	65,380.93	6,490.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84.26	50,979.13	50,363.40	5,099.99
工伤保险费	815.32	10,123.63	10,011.68	927.27
生育保险费	407.66	5,061.83	5,005.85	463.64
四、住房公积金		5,176.00	5,17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907.80	20,907.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九、短期带薪缺勤				
合 计	<u>183,362.34</u>	<u>3,552,424.83</u>	<u>3,581,224.67</u>	<u>154,562.50</u>

续表：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703.80	4,036,211.33	4,043,260.03	177,655.10
二、职工福利费		165,979.22	165,979.22	
三、社会保险费	51,224.19	58,978.36	104,495.31	5,707.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247.58	46,340.14	82,103.46	4,484.26
工伤保险费	7,317.74	8,425.48	14,927.90	815.32
生育保险费	3,658.87	4,212.74	7,463.95	407.66
四、住房公积金		3,634.00	3,63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0.22	9,862.37	10,702.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九、短期带薪缺勤				
合 计	<u>236,768.21</u>	<u>4,274,665.28</u>	<u>4,328,071.15</u>	<u>183,362.34</u>

(3)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1,414.48	129,765.02	128,197.72	12,981.78
二、失业保险费	1,630.64	4,693.55	6,081.84	242.35
合计	<u>13,045.12</u>	<u>134,458.57</u>	<u>134,279.56</u>	<u>13,224.13</u>

续表：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02,448.39	117,956.72	208,990.63	11,414.48
二、失业保险费	14,635.48	15,265.20	28,270.04	1,630.64
合计	<u>117,083.87</u>	<u>133,221.92</u>	<u>237,260.67</u>	<u>13,045.12</u>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计提的尚未支付的工资及社保，已于 2016 年 1 月支付。

(5) 其他说明：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 2015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 14%、2%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每年进行汇算清缴。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1,295,569.06	1,711,562.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815.72	85,518.12
企业所得税	1,717,170.53	1,569,437.55
教育费附加	38,889.45	51,310.89
个人所得税	1,215.99	104.19
地方教育附加	25,926.32	34,207.26
房产税		19,712.28
土地使用税	47,612.46	27,207.12
印花税	3,897.28	6,436.47
合 计	<u>3,195,096.81</u>	<u>3,505,496.84</u>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工程款	428,605.00	10,000.00
往来款	4,172,693.55	5,596,069.56
暂借款	5,606,845.77	12,235,538.18
合 计	<u>10,208,144.32</u>	<u>17,841,607.74</u>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长兴科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72,693.55	1 年以内	40.88
郑君静	关联方	3,451,919.96	1 年以内	33.82
周真平	非关联方	1,958,000.00	1-2 年	19.18
黄雄福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2.94
浙江盛邦化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1.47
合计		<u>10,032,613.51</u>		<u>98.29</u>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长兴科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5,177,661.55	1 年以内	29.02
秦建平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 年以内	22.42
刘冬梅	非关联方	3,930,000.00	1 年以内	22.03
周真平	非关联方	1,958,000.00	1 年以内	10.97
郑君静	关联方	848,038.18	1 年以内	4.75
合计		<u>15,913,699.73</u>		<u>89.19</u>

20、股本

(1) 2015 年度

投资者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陈桂云	1,400,000.00	40.00	3,400,000.00		4,800,000.00	40.00
郑君静	1,050,000.00	30.00	2,550,000.00		3,600,000.00	30.00
陈逸	1,050,000.00	30.00	2,550,000.00		3,600,000.00	30.00
合计	<u>3,500,000.00</u>	<u>100.00</u>	<u>8,500,000.00</u>		<u>12,000,000.00</u>	<u>100.00</u>

(2) 2014 年度

投资者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陈桂云	1,400,000.00	40.00			1,400,000.00	40.00
郑君静	1,050,000.00	30.00			1,050,000.00	30.00
陈逸	1,050,000.00	30.00			1,050,000.00	30.00
合计	<u>3,500,000.00</u>	<u>100.00</u>			<u>3,500,000.00</u>	<u>100.00</u>

注: (1) 2015 年 8 月, 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 增加注册资本 650.00 万元, 原注册资本

由 35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本次出资已经由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湖天验报字[2015]第 015 号验资报告。

(2) 2015 年 12 月，公司以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本为 1,200.00 万元。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变更事项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5]第 2158 号”《验资报告》。

21、资本公积

(1) 2015 年度

类 别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股本溢价		6,688,095.03		6,688,095.03
合 计		<u>6,688,095.03</u>		<u>6,688,095.03</u>

注：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系公司 2015 年 12 月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事项形成（以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全部净资产 18,688,095.03 元折为 1,200.00 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 6,688,095.03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2、盈余公积

(1) 2015 年度

类 别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815,544.62	141,613.00	868,809.51	88,348.11
合 计	<u>815,544.62</u>	<u>141,613.00</u>	<u>868,809.51</u>	<u>88,348.11</u>

(2) 2014 年度

类 别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57,775.21	457,769.41		815,544.62
合 计	<u>357,775.21</u>	<u>457,769.41</u>		<u>815,544.62</u>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15 年减少系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将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形成。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率	2014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率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339,901.54		3,219,976.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39,901.54		3,219,976.88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6,129.95		4,577,694.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1,613.00	10%	457,769.41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率	2014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率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7,819,285.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5,132.97		7,339,901.54	

注：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系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将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资本）形成。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0,043,488.86	18,865,912.62	41,983,502.57	23,454,885.71
其他业务收入	2,312,599.65	1,020,770.38	3,059,177.11	1,226,181.83
合 计	<u>32,356,088.51</u>	<u>19,886,683.00</u>	<u>45,042,679.68</u>	<u>24,681,067.54</u>

（2）主营业务（销售产品）

产品名称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全自动包片配组机	29,646,651.25	40,081,707.70
自动称重分选机	341,025.64	1,670,512.83
其他产品	55,811.97	231,282.04
合 计	<u>30,043,488.86</u>	<u>41,983,502.57</u>
主营业务成本		
全自动包片配组机	18,598,058.31	22,247,582.84
自动称重分选机	239,108.46	1,117,341.40
其他产品	28,745.85	89,961.47
合 计	<u>18,865,912.62</u>	<u>23,454,885.71</u>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①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天能电池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7,155,555.56	22.12%
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5,061,667.52	15.64%
天能集团（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98,743.25	11.43%
河北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3,662,519.66	11.32%
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2,745,159.66	8.48%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合计	22,323,645.65	68.99%
②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河北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9,161,076.07	20.34%
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7,504,512.82	16.66%
山东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5,611,895.77	12.46%
江苏永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5,469,862.39	12.14%
天能集团（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29,658.12	10.94%
合计	32,677,005.17	72.54%

2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城建税	109,342.04	174,083.52
教育费附加	65,605.23	104,450.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736.82	69,633.41
合计	218,684.09	348,167.04

26、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662,551.92	671,225.05
社保	52,835.17	56,663.58
运输费	1,361,563.02	1,364,259.65
差旅费	1,272.00	1,771.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67,311.90	162,641.50
通信费	40,082.91	40,309.43
业务费	1,941,365.31	2,637,458.56
安装费	2,489,000.00	2,934,400.00
折旧费	2,338.44	2,338.45
其他	1,648.64	4,860.62
合计	6,619,969.31	7,875,927.84

27、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支出	1,981,551.90	5,673,570.51
工资	388,985.10	306,517.20
社保	50,511.04	37,263.05
业务招待费	152,345.60	282,645.20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办公费	317,302.25	212,863.71
印花税	11,941.93	13,512.34
地方基金	35,392.33	37,074.69
工会经费	7,557.80	9,312.37
公积金	5,176.00	3,634.00
汽车费用	234,976.80	366,703.22
差旅费	164,003.63	158,644.10
折旧费	587,950.53	560,626.70
职工福利费	112,132.66	166,904.22
房产税	32,814.52	31,839.38
土地使用税	158,754.54	165,556.32
无形资产摊销	61,195.99	63,916.70
培训费	13,350.00	550.00
会务费	82,089.92	37,986.00
维修费	196,536.50	18,415.30
快递费	20,730.62	24,868.00
咨询费及中介机构服务费	765,288.82	400,000.00
厂房维修费用摊销	560,751.12	518,186.76
存货盘盈	-27,460.12	-77,590.77
绿化费	228,000.00	
保险费	4,255.00	
合计	<u>6,146,134.48</u>	<u>9,012,999.00</u>

28、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94,040.24	17,290.00
减：利息收入	1,595.95	3,845.75
手续费	3,430.55	1,553.55
合计	<u>95,874.84</u>	<u>14,997.80</u>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损失	810,210.04	385,815.49
存货跌价损失	3,945.30	11,809.37
合计	<u>814,155.34</u>	<u>397,624.86</u>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70,332.34	1,370,332.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370,332.34	1,370,332.34		
政府补助	1,891,139.36	1,891,139.36	2,622,976.24	2,622,976.24
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	6,784.00	6,784.00		
其他	15,158.85	15,158.85	7,817.27	7,817.27
合计	<u>3,283,414.55</u>	<u>3,283,414.55</u>	<u>2,630,793.51</u>	<u>2,630,793.51</u>

计入报告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备注
2014 年市县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5】35 号
科技券经费兑现	63,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5】72 号
2014 年度工业强县财政专项奖励	722,300.00		与收益相关	长经信发【2014】19 号
2014 年度高校毕业生见习生活补助	1,800.00		与收益相关	长人社发【2015】41 号
2014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财政奖励资金	387,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5】115 号
收镇政府工业奖励款	119,000.00		与收益相关	浦委【2015】14 号
收长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促进就业专项资金	1,8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发放 2014 年度长兴县人才开发政策兑现资金的通知
收财政局工业化和信息化示范区专项奖励资金	26,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2015】174 号
收长兴财政局 15 年科技券第一次兑现经费	9,6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5】216 号
税费返还	60,639.36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 13 年科技项目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州市科计发【2013】14 号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3】210 号
新产品试制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2014】86 号
2013 年度省重大专项县级配套资金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3】210 号
2013 年长兴县产学研合作项目专项补助经费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2014】86 号
小浦镇工业奖励		57,900.00	与收益相关	浦政【2013】12 号
2013 年度加快建设工业强县财政奖励		563,900.00	与收益相关	长经信发【2013】38 号
2013 年度省重大专项省级补助资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3】210 号
专利经费补助		35,5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4】128 号
2013 年度工矿企业安全生产经费补助		1,500.00	与收益相关	浦委【2014】08 号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备注
科技卷经费兑换		63,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预【2014】235 号
首台套省级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财企【2014】125 号
税费返还		181,176.2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891,139.36</u>	<u>2,622,976.24</u>		

注：

2015 年度

(1) 根据长财预【2015】35 号通知《关于 2014 年市县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资金的使用方案》，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拨付的 2014 年市县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 500,0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元。

(2) 根据长财预【2015】72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长兴县奖补类科技券第二次兑现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科技券经费兑换奖励 63,0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63,000.00 元。

(3) 根据长经信发【2014】19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14 年加快建设工业强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 2014 年度工业强县财政专项奖励 722,3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722,300.00 元。

(4) 根据长人社发【2015】41 号《长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 2014 年长兴县高校毕业生见习基地评估认定结果、拨付见习补助和开展 2015 年就业见习工作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收到长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放的 2014 年度高校毕业生见习生活补贴 1,8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800.00 元。

(5) 根据长财预【2015】115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14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 2014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财政奖励资金补贴 387,0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87,000.00 元。

(6) 根据浦委【2015】14 号《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小浦镇先进企业和先进单位的决定》，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收到小浦镇镇政府发放的工业奖励款 119,0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19,000.00 元。

(7) 根据《关于发放 2014 年度长兴县人才开发政策兑现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促进就业专项资金 1,8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800.00 元。

(8) 根据长财企【2015】174号《关于拨付长兴县第一批省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区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工业化和信息化示范区专项奖励资金26,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年确认营业外收入26,000.00元。

(9) 根据长财预【2015】216号《关于下达长兴县2015年科技券第一批兑现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15年科技券第一次兑现经费9,6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年确认营业外收入9,600.00元。

2014年度

(1) 根据湖州市科计发[2013]14号通知《关于下达2013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17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拨付的2013年科技项目补助5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50,000.00元。

(2) 根据长财预【2013】210号《关于下达2013年长兴县科技计划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高新技术企业补贴10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100,000.00元。

(3) 根据长财企[2014]86号《关于拨付2013年度加快建设工业强县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20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新产品试制补助15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150,000.00元。

(4) 根据长财预【2013】210号《关于下达2013年长兴县科技计划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2013年度省重大专项县级配套资金14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140,000.00元。

(5) 根据长财企[2014]86号《关于拨付2013年度加快建设工业强县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20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2013年长兴县产学研合作项目专项补助经费8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80,000.00元。

(6) 根据浦政【2013】12号《小浦镇2013年度工业经济奖励办法》，公司于2014年3月4日收到长兴县小浦镇人民政府发放的小浦镇工业奖励57,9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57,900.00元。

(7) 根据长经信发【2013】38号《关于组织申报2013年加快建设工业强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20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2013年度加快建设工业强县财政奖励

563,9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563,900.00 元。

(8) 根据长财预【2013】210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长兴县科技计划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 2013 年度省重大专项省级补助资金 700,0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700,000.00 元。

(9) 根据长财预【2014】128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下半年专利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收到长兴县科技局发放的专利经费补助 35,5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5,500.00 元。

(10) 根据浦委【2014】08 号《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工业经济先进单位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 2013 年度工矿企业安全生产经费补助 1,5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500.00 元。

(11) 根据长财预【2014】235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长兴县奖补类科技券第一次兑现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科技券兑换经费 63,0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63,000.00 元。

(12) 根据浙财企【2014】125 号《关于下达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装备制造业协同创新协同制造和首台(套)产品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收到长兴县财政局发放的首台套省级补助资金 500,0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元。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0,642.85	60,642.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642.85	60,642.8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滞纳金及交通罚款	2,700.14	2,700.14	41,228.06	41,228.06
捐赠支出			3,000.00	3,000.00
赞助支出	60,000.00	60,000.00	75,500.00	75,500.00
赔偿款	10,000.00	10,000.00		
非公司经营支出	65,500.00	65,500.00	2,656.07	2,656.07
合计	<u>198,842.99</u>	<u>198,842.99</u>	<u>122,384.13</u>	<u>122,384.13</u>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5,152.37	702,254.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123.31	-59,643.73
合 计	<u>243,029.06</u>	<u>642,610.91</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1,659,159.01	5,220,304.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8,873.85	783,045.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374.13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139,686.10	-188,006.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467.18	47,571.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u>243,029.06</u>	<u>642,610.91</u>

3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1,595.95	3,845.75
政府补贴	1,830,500.00	2,441,800.00
其他及往来款	3,381,650.85	11,194,680.02
合 计	<u>5,213,746.80</u>	<u>13,640,325.77</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管理费用	4,044,625.93	4,090,105.27
手续费	3,430.55	1,553.55
其他及往来款	11,067,246.47	3,629,651.29
合 计	<u>15,115,302.95</u>	<u>7,721,310.11</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16,129.95	4,577,694.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4,155.34	397,624.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3,091.01	808,373.69
无形资产摊销	61,195.99	63,916.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0,751.12	518,186.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1,527.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7.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040.24	17,29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123.31	-59,643.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6,213.14	9,014,310.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47,651.23	-3,170,41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7,541.63	-6,273,528.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8,771.89	5,893,811.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168.55	284,386.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4,386.44	228,815.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217.89	55,570.87

(8)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现金	40,168.55	284,386.44
其中：库存现金	8,017.99	58,153.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150.56	226,23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68.55	284,386.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无

3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43,916.26		银行借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152,290.82		银行借款抵押物
合计	2,296,207.08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无。

(2) 利率风险

公司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5.335%，所承受的利率风险较小。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相应往来款项的账龄分布见附注五-3、五-5。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银行借款信息见附注五-14。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信息见附注五-15、五-19。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

(三)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陈桂云、郑君静	一致行动人	70.00	70.00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逸	其他自然人股东 实际控制人的女儿
郑雷	股东近亲属
吴正跃	股东近亲属

其他关联方名称

长兴科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出资人关联公司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u>关联方</u>	<u>关联交 易类型</u>	<u>关联交易 内容</u>	<u>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u>	<u>2015 年度</u>		<u>2014 年度</u>	
				<u>金额</u>	<u>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u>	<u>金额</u>	<u>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u>
长兴科为软件科 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 料	电子元件	按市场价值 确定	2,669,173.61	12.93	1,253,626.28	7.59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陈桂云、郑君静	6,000,000.00	2015-7-30	2018-7-30	尚未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5年8月，陈桂云、郑君静夫妇与中信银行长兴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2015年7月30日至2018年7月30日期间，向中信银行长兴支行借款提供600.00万元的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2015）信杭长银最保字第811088014063号。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项目</u>	<u>2015 年度</u>	<u>2014 年度</u>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9,760.02	322,950.65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u>其他应收款</u>	<u>2015-12-31</u>		<u>2014-12-31</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郑雷			20,000.00	1,7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u>应付账款</u>	<u>2015-12-31</u>	<u>2014-12-31</u>
长兴科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982,933.12	
合 计	<u>1,982,933.12</u>	

<u>其他应付款</u>	<u>2015-12-31</u>	<u>2014-12-31</u>
长兴科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172,693.55	5,177,661.55

<u>其他应付款</u>	<u>2015-12-31</u>	<u>2014-12-31</u>
郑君静	3,451,919.96	848,038.18
陈桂云		461,500.00
吴正跃		500,000.00
合 计	<u>7,624,613.51</u>	<u>6,987,199.73</u>

八、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项目</u>	<u>2015年度</u>	<u>2014年度</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09,689.4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1,139.36	2,622,97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116,257.29	-114,566.86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084,571.56	2,508,409.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1,012.18	394,169.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u>2,593,559.38</u>	<u>2,114,240.35</u>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度	9.75	0.25	0.25
	2014 年度	48.87	1.31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度	-8.10	-0.21	-0.21
	2014 年度	26.30	0.70	0.70

（2）计算过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公式及相关数据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序号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416,129.95	4,577,694.07
非经常性损益	B	2,593,559.38	2,114,24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177,429.43	2,463,453.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1,655,446.16	7,077,752.0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6,50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4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2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2		
购买/处置少数股东股权产生/其他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项目	序号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购买/处置少数股东股权产生/转出的资本公积	—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资本公积	—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I \times J/K$	14,530,177.80	9,366,599.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9.75%	48.8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8.10%	26.30%

3、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6 年 4 月 1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浙江创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日期：2016 年 4 月 1 日

日期：2016 年 4 月 1 日

日期：2016 年 4 月 1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周尔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11-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2002197111113316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 11月 23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 11月 24日



姓名 柳进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苏州衡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50219771130303X

Identity card No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黄锦辉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154
注册资本(出资额)：198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11

证书序号：NO. 01971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7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黄锦辉



证书号: 1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 01月 09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